附件2：

项目申报承诺函

湛江市科学技术局：

我单位（与××××××合作）申请2024年省级人才发展战略专项资金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）专项的×××专题项目：“××××××××××××”，承诺：

1. 具备实施申报项目的基础和能力。
2. 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可靠，项目（或主要内容）没有进行多头申报和重复申报。
3. 严格按照《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省级人才发展战略专项资金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）项目的通知》、《2024年省级人才发展战略专项资金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）项目申报指南》的具体要求执行。
4. 申报单位或项目负责人未在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审计、检查过程中出现重大违规行为。
5. 保证不违反有关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纪律规定，严肃查处或全力配合相关机构调查处理各种失信行为。

如我单位有违背上述承诺或有弄虚作假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市科技局有权取消项目，情节严重的，愿意承担法律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